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0650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號9樓

承辦人：趙永華

電話：02-23511711轉8802

傳真：02-23419203

電子信箱：bi-5678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民字第1076016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(625646_1076016670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第7屆市長、第13屆議員及第13屆里長選舉」，敬請轉知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選舉日訂於本（107）年11月24日（星期六），為使本次選務工作順利進行，惠請貴機關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報名參與。
- 二、檢附臺北市選舉委員會辦理臺北市第7屆市長、第13屆市議員及第13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，請逐項填列完整（身分證字號及戶籍資料如里、鄰等）經機關同意後，惠請於7月20日前免備文逕送本所民政課彙辦。
- 三、貴單位如需登記卡格式，請至本所網站首頁（<http://dado.gov.taipei/>）「選務專區」點選下載檔案使用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行政院、立法院、考試院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交通部、法務部、外交部、僑務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

臺灣臺北地方法院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銓敘部、考選部、中央銀行、國家文官學院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研究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史館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工程局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、交通部航港局、內政部營建署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
107/06/21 15:30

裝



線